

(一) 营业执照副本



全程电子化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MA44ML1R2N

# 营业执照

(副本)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河南创美农林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壹佰万圆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7年11月30日

法定代表人 何晓旭

住所 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  
) 创业路9号1号楼5层502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规划设计管理；生态资源监测；地理遥感信息服务；森林防火服务；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林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生态保护管理服务；森林改培；森林固碳服务；人工造林、地籍调查技术服务；工程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招投标代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环境应急治理服务；资产评估；土地整治服务；环境保护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智能无人飞行器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农村民间工艺及制品、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资源的开发经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 年 05 月 20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 (二)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60100058957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税务局郑东新

填发日期：2026年 1月 14日 税务机关：济综合实验区税务局郑东新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0MA44ML1R2N		纳税人名称 河南创美农林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91626010015316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6-01-01至2026-01-31	2026-01-14	6,689.76
44191626010015316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6-01-01至2026-01-31	2026-01-14	3,344.88
441916260100153161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6-01-01至2026-01-31	2026-01-14	292.65
441916260100153161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6-01-01至2026-01-31	2026-01-14	125.46
441916260100153161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6-01-01至2026-01-31	2026-01-14	271.74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万零柒佰贰拾肆元肆角玖分					¥10,724.49
 税务机关 (电子) 征收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税务局郑东新区税务分局商都路税务所，社保编码：410199948178 社保经办机构：郑东新区社会保险中心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60100058958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税务局郑东新

填发日期：2026年 1月 14日 税务机关：济综合实验区税务局郑东新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0MA44ML1R2N		纳税人名称 河南创美农林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916260100153162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6-01-01至2026-01-31	2026-01-14	2,926.77
441916260100153162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6-01-01至2026-01-31	2026-01-14	836.22
441916260100153162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6-01-01至2026-01-31	2026-01-14	418.11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肆仟壹佰捌拾壹元壹角					¥4,181.10
 税务机关 (电子) 征收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税务局郑东新区税务分局商都路税务所，社保编码：410199985578 社保经办机构：郑州市市本级医疗保障局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 2026年01月14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0MA44ML1R2N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税务局郑东新区税务分局商都路税务所		
纳税人全称	河南创美农林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商务外环路支行		
				银行账号	419901010150058701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4191626010015316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6-01-01	2026-01-31	6689.76	2026-01-14 15:37:16	
44191626010015316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6-01-01	2026-01-31	3344.88	2026-01-14 15:37:16	
441916260100153162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6-01-01	2026-01-31	2926.77	2026-01-14 15:37:16	
441916260100153161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6-01-01	2026-01-31	292.65	2026-01-14 15:37:16	
441916260100153161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6-01-01	2026-01-31	125.46	2026-01-14 15:37:16	
441916260100153162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6-01-01	2026-01-31	836.22	2026-01-14 15:37:16	
441916260100153161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6-01-01	2026-01-31	271.74	2026-01-14 15:37:16	
441916260100153162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6-01-01	2026-01-31	418.11	2026-01-14 15:37:16	
合计金额	壹万肆仟玖佰零伍元伍角玖分				¥14905.59		
本缴款凭证仅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对账单电子划缴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证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							
税务机关(电子章)							

		<b>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b>		No. 341915260100029274	
填发日期: 2026年 1月 14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税务局郑东新区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0MA44ML1R2N	纳税人名称	河南创美农林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916260100052348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5-12-01至 2025-12-31	2026-01-14	84.74
341916260100052348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5-12-01至 2025-12-31	2026-01-14	127.12
341916260100052348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5-12-01至 2025-12-31	2026-01-14	296.61
341916260100052348	增值税	建筑服务	2025-12-01至 2025-12-31	2026-01-14	8,474.59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捌仟玖佰捌拾叁元零陆分				¥8983.06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税务局郑东新区税务分局商都路税务所		
征税专用章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5120009443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税务局郑东新

填发日期：2025年 12月 11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0MA44ML1R2N		纳税人名称	河南创美农林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91625120055278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5-12-01至2025-12-31	2025-12-10	6,689.76	
44191625120055278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5-12-01至2025-12-31	2025-12-10	3,344.88	
441916251200552783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5-12-01至2025-12-31	2025-12-10	292.65	
441916251200552784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5-12-01至2025-12-31	2025-12-10	836.22	
441916251200552784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5-12-01至2025-12-31	2025-12-10	418.11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万壹仟伍佰捌拾壹元陆角贰分				¥11,581.62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税务局郑东新区税务分局商都路税务所，社保编码：410199948178社保经办机构：郑东新区社会保险中心			

收据联 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5120009444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税务局郑东新

填发日期：2025年 12月 11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0MA44ML1R2N		纳税人名称	河南创美农林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916251200552783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5-12-01至2025-12-31	2025-12-10	125.46	
441916251200552784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5-12-01至2025-12-31	2025-12-10	2,926.77	
441916251200552783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5-12-01至2025-12-31	2025-12-10	217.41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叁仟贰佰陆拾玖元陆角肆分				¥3,269.64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税务局郑东新区税务分局商都路税务所，社保编码：410199985578社保经办机构：郑州市本级医疗保障局			

收据联 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妥善保管

#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 2025年12月10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0MA44ML1R2N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税务局郑东新区税务分局商都路税务所		
纳税人全称	河南创美农林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商务外环路支行		
				银行账号	419901010150058701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4191625120055278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5-12-01	2025-12-31	6689.76	2025-12-10 17:24:11	
44191625120055278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5-12-01	2025-12-31	3344.88	2025-12-10 17:24:11	
441916251200552784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5-12-01	2025-12-31	2926.77	2025-12-10 17:24:11	
441916251200552783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5-12-01	2025-12-31	292.65	2025-12-10 17:24:11	
441916251200552783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5-12-01	2025-12-31	125.46	2025-12-10 17:24:11	
441916251200552784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5-12-01	2025-12-31	836.22	2025-12-10 17:24:11	
441916251200552783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5-12-01	2025-12-31	217.41	2025-12-10 17:24:11	
441916251200552784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5-12-01	2025-12-31	418.11	2025-12-10 17:24:11	
合计金额	壹万肆仟捌佰伍拾壹元贰角陆分				¥14851.26		
<p>本缴款凭证仅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对账单电子划缴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证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p> <p>税务机关(电子章)</p> 							



##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915251200009620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税务局郑东新区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 2025年 12月 11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0MA44ML1R2N			纳税人名称	河南创美农林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916251200002931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5-11-01至 2025-11-30	2025-12-10	311.18	
341916251200002931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5-11-01至 2025-11-30	2025-12-10	466.77	
341916251200002931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5-11-01至 2025-11-30	2025-12-10	1,089.12	
341916251200002931	增值税	建筑服务	2025-11-01至 2025-11-30	2025-12-10	31,117.92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叁万贰仟玖佰捌拾肆元玖角玖分				¥32984.99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税务局郑东新区税务分局商都路税务所		
		征税专用章				

妥善保管



#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51100509316

填发日期： 2025年 11月 11日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税务局郑东新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0MA44ML1R2N		纳税人名称	河南创美农林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9162511002526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5-11-01至2025-11-30	2025-11-11	6,689.76	
441916251100252609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5-11-01至2025-11-30	2025-11-11	2,926.77	
441916251100252609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5-11-01至2025-11-30	2025-11-11	836.22	
441916251100252610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5-11-01至2025-11-30	2025-11-11	217.41	
441916251100252609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5-11-01至2025-11-30	2025-11-11	418.11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万壹仟零捌拾捌元贰角柒分				¥11,088.27	
 税务机关 (电子) 征收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税务局郑东新区税务分局商都路税务所，社保编码：410199985578社保经办机构：郑州市市本级医疗保障局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妥善保管



#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51100509317

填发日期： 2025年 11月 11日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税务局郑东新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0MA44ML1R2N		纳税人名称	河南创美农林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9162511002526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5-11-01至2025-11-30	2025-11-11	3,344.88	
441916251100252610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5-11-01至2025-11-30	2025-11-11	292.65	
441916251100252610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5-11-01至2025-11-30	2025-11-11	125.46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叁仟柒佰陆拾贰元玖角玖分				¥3,762.99	
 税务机关 (电子) 征收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税务局郑东新区税务分局商都路税务所，社保编码：410199948178社保经办机构：郑东新区社会保险中心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妥善保管

#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 2025年11月11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0MA44ML1R2N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税务局郑东新区税务分局商都路税务所		
纳税人全称	河南创美农林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商务外环路支行		
				银行账号	419901010150058701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419162511002526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5-11-01	2025-11-30	6689.76	2025-11-11 14:34:57	
4419162511002526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5-11-01	2025-11-30	3344.88	2025-11-11 14:34:57	
441916251100252609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5-11-01	2025-11-30	2926.77	2025-11-11 14:34:57	
441916251100252610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5-11-01	2025-11-30	292.65	2025-11-11 14:34:57	
441916251100252610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5-11-01	2025-11-30	125.46	2025-11-11 14:34:57	
441916251100252609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5-11-01	2025-11-30	836.22	2025-11-11 14:34:57	
441916251100252610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5-11-01	2025-11-30	217.41	2025-11-11 14:34:57	
441916251100252609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5-11-01	2025-11-30	418.11	2025-11-11 14:34:57	
合计金额	壹万肆仟捌佰伍拾壹元贰角陆分				¥14851.26		
<p>本缴款凭证仅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对账单电子划缴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证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p> <p>税务机关（电子章）</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 电子缴款 专用章</p> </div>							



##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915251100020569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税务局郑东新区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 2025年 11月 11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0MA44ML1R2N			纳税人名称	河南创美农林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916251100003681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5-10-01至 2025-10-31	2025-11-11	302.95		
341916251100003681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5-10-01至 2025-10-31	2025-11-11	454.43		
341916251100003681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5-10-01至 2025-10-31	2025-11-11	1,060.34		
341916251100003681	增值税	建筑服务	2025-10-01至 2025-10-31	2025-11-11	30,295.37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叁万贰仟壹佰壹拾叁元零玖分				¥32113.09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税务局郑东新区税务分局商都路税务所			

征税专用章

妥善保管

### (三) 审计报告和财务会计制度

#### 1. 2024年审计报告

河南创美农林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

豫中合会审字（2025）第 080 号

河南中豫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HENAN ZHONGYU UNITED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GENERAL PARTNERSHIP)  
中国·郑州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豫2519A0D4N6



# 审 计 报 告

豫中合会审字（2025）第 080 号

河南创美农林生态发展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河南创美农林生态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小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及所有者权益变动等有关信息。

##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按照小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停止运营或别无其他实现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



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并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了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



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附件： 1、资产负债表  
2、利润表  
3、现金流量表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财务报表附注

河南中豫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中国·郑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蒋新法  
11010008000

中国注册会计师：  
常海博  
11010008000

2025 年 03 月 21 日



##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河南创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756,241.67	1,726,762.44	短期借款	31		
短期投资	2			应付票据	32		
应收票据	3			应付账款	33	1,011,000.00	1,031,000.00
应收账款	4	3,170,647.00	1,735,545.20	预收账款	34	307,800.00	343,427.84
预付账款	5	69,159.02	29,689.92	应付职工薪酬	35	107,363.89	337,376.89
应收股利	6			应交税费	36	61,669.67	610.68
应收利息	7			应付利息	37		
其他应收款	8	18,782.62	5,500.00	应付利润	38		
存货	9			其他应付款	39	336.77	6,666.77
其中：原材料	10			其他流动负债	40		
在产品	11			流动负债合计	41	1,488,170.33	1,719,082.18
库存商品	12			非流动负债：			
周转材料	13			长期借款	42	300,406.72	447,639.87
其他流动资产	14			长期应付款	43		
流动资产合计	15	4,015,379.31	3,497,497.56	递延收益	44		
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45		
长期债券投资	16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	300,406.72	447,639.87
长期股权投资	17			负 债 合 计	47	1,788,577.05	2,166,722.05
固定资产原价	18	1,778,324.14	1,676,273.70				
减：累计折旧	19	664,118.65	287,694.60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20	1,114,205.49	1,388,579.10				
在建工程	21						
工程物资	22						
固定资产清理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24			所有者权益：			
无形资产	25			实收资本（或股本）	48		
开发支出	26			资本公积	49		
长期待摊费用	27			盈余公积	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			未分配利润	51	3,341,007.75	2,719,354.61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	1,114,205.49	1,388,579.10	所有者权益合计	52	3,341,007.75	2,719,354.61
资 产 总 计	30	5,129,584.80	4,886,076.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3	5,129,584.80	4,886,076.66



# 利润表

编制单位：河南润美森林生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目	行次	本年累计金额	上年累计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5,845,643.74	5,930,160.28
减：营业成本	2	2,567,038.31	2,070,515.40
营业税金及附加	3	19,323.46	13,506.61
其中：消费税	4		
营业税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6	9,869.09	6,301.31
资源税	7		
土地增值税	8		
城镇土地使用税、房产税、车船税、印花税	9	1,090.00	1,530.00
教育费附加、矿产资源补偿费、排污费	10	7,049.32	4,685.89
销售费用	11	498,122.62	184,449.92
其中：商品维修费	12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	13		
管理费用	14	2,039,886.00	2,446,715.50
其中：开办费	15		
业务招待费	16	-	50,080.35
研究费用	17		
财务费用	18	16,356.51	12,574.70
其中：利息费用（收入以“-”号填列）	19	30,369.85	23,726.12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	704,916.84	1,202,398.15
加：营业外收入	22	7,983.09	15,575.90
其中：政府补助	23	7,937.27	6,732.43
减：营业外支出	24	56,289.45	190,691.10
其中：坏账损失	25		
无法收回的长期债券投资损失	26		
无法收回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27		
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损失	28		
税收滞纳金	29	43.45	190.7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	656,630.48	1,027,282.95
减：所得税费用	31	34,977.34	51,784.8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	621,653.14	975,498.06



##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河南创美农林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累计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产成品、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4,729,948.2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	155,931.89
购买原材料、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	2,698,644.31
支付的职工薪酬	4	1,626,399.65
支付的税费	5	285,398.6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	931,639.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	-656,201.4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短期投资、长期债券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收到的现金	8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	-
短期投资、长期债券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的现金	11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支付的现金	12	166,537.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	-166,537.1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	-
吸收投资者投资收到的现金	15	-
偿还借款本金支付的现金	16	147,233.15
偿还借款利息支付的现金	17	-
分配利润支付的现金	18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	-147,233.15
四、现金净增加额	20	-969,971.77
加：期初现金余额	21	1,726,762.44
五、期末现金余额	22	756,790.67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	-	-	-	2,719,354.61	2,719,354.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	-	-	-	2,719,354.61	2,719,354.6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621,653.14	621,653.14
（一）净利润					621,653.14	621,653.14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621,653.14	621,653.1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	-	-	-	3,341,007.75	3,341,007.75



## 河南创美农林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以人民币元表述) -----

#### 一、公司简介

河南创美农林生态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11 月 30 日。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MA44ML1R2N;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何晓旭;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经营地址: 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创业路 9 号 1 号楼 5 层 502 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规划设计管理; 生态资源监测; 地理遥感信息服务; 森林防火服务;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 林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 生态保护区管理服务; 森林改培; 森林固碳服务; 人工造林; 地质勘查技术服务; 工程管理服务;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 招投标代理服务; 工程造价咨询业务; 环境应急治理服务; 资产评估; 土地整治服务; 环保咨询服务;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 水污染防治服务; 智能无人飞行器销售; 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 农村民间工艺及制品、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资源的开发经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小企业会计准则及其补充规定编制。

#### 三、遵循小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财务报表符合小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和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根据《小企业会计准则》及其补充规定, 披露采用的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不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可以不披露，在披露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时，应当披露重要会计政策的确定依据和财务报表项目的计量基础，以及会计估计中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企业设立不足一个会计年度的，应说明其会计报表实际编制的期间。

####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小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

####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5、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应当按照业务发生当日（或当期期初，下同）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记账，并登记外币金额和汇率。期末，各种外币账户的外币余额应当按照期末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作为外币账户期末人民币余额。调整后的各种外币账户人民币余额与原账面人民币余额的差额，作为汇兑损益计入相关支出。

#### 6、存货

##### 1. 存货的分类、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发出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 2. 存货的盘存制度及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采用一次性摊销法；建造承包商的周转采用五、五摊销法；管材采用不超过 5 年时间进行摊销。

##### 3.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 （1）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

①该存货的市场价格持续下跌，并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无回升希望；



②使用项原材料生产的产品的成本大于 产品的销售价格；

③因产品更新换代，原有库存原材料已不适应新产品的需要，而该原材料的市场价格又低于其账面成本；

④因企业所提供的商品或劳务过时或消费者偏好改变而使市场的需求发生变化，导致市场价格逐渐下跌。

#### (2)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以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3) 可变现净值确认依据

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认为存货可变现净值。

### 7、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



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4)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 8、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9、借款费用

###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

企业发生的借款费用，符合资本化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应当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应当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确定方法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条件：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资本化金额的确定方法：

(1)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应当在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 10、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 11、职工薪酬

### 1. 职工薪酬内容

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的支出。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 2. 各类职工薪酬的确认原则、标准与计量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

(1) 在职工为单位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2) 标准与计量方法：对于国务院有关部门、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规定了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的职工薪酬项目，按照规定的计提标准，计量单位应承担的职工薪酬义务和计入成本费用的职工薪酬；没有明确计提标准的货币性薪酬，单位根据历史经验数据和自身实际情况，计算确定应付职工薪酬金额和计入成本费用的薪酬金额。



(3) 会计处理方法：①应由生产产品、提供劳务负担的职工薪酬，计入产品成本或劳务成本；②应由在建工程、无形资产负担的职工薪酬计入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成本；③上述两项之外的其他职工薪酬，计入当期损益。

## 12、收入

### (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完工作的测量/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 (3) 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 (4)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13、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



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1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5) 所得税的汇算清缴方式

本公司根据主管税务机关核定，所得税采取分季预缴，年终汇算清缴方式。在年终汇算清缴时，少缴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缴纳；多缴纳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抵缴。

##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公司 2024 年度无应披露的会计政策、估计变更、重大前期差错更正等事项。

## 六、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增值税应税收入	按税法规定执行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按税法规定执行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3%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2%
企业所得税	按实际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

##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年初”指 2024 年 01 月 01 日，“期末”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期”指 2023 年度，“本期”指 2024 年度。

###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9,966.18	88,677.84
银行存款	746,824.49	1,638,084.60
其他货币资金	0.00	0.00
合 计	756,790.67	1,726,762.44

### 2、应收账款

#### (1) 账面余额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3,170,647.00	1,735,545.20
合 计	3,170,647.00	1,735,545.20

#### (2) 主要债务人情况

债务人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新安县林业局	754,000.00	23.78%
博爱县林业发展服务中心	593,000.00	18.70%
太康县林业局	525,000.00	16.56%
义煤集团新安县郁山煤业有限公司	373,750.00	11.79%
鹤壁市山城区林业局	189,300.00	5.97%
合 计	2,435,050.00	76.80%

### 3、预付账款



## (1) 账面余额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账款	69,159.02	29,689.92
合 计	69,159.02	29,689.92

## (2) 主要债务人情况

债务人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房租	46,017.00	66.54%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河南郑州石油分公司	9,604.00	13.89%
物业费	8,415.09	12.17%
空调费	5,122.93	7.40%
合 计	69,159.02	100.00%

## 4、其他应收款

## (1) 账面余额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8,782.62	5,500.00
合 计	18,782.62	5,500.00

## (2) 主要债务人

债务人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张林芳	13,597.62	72.39%
公积金(个人部分)	5,185.00	27.61%
合 计	18,782.62	100.00%

## 5、固定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原值	1,778,324.14	1,676,273.70
累计折旧	664,118.65	287,694.60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1,114,205.49	1,388,579.10
----------	--------------	--------------

## 6、应付账款

### (1) 账面余额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1,011,000.00	1,031,000.00
合 计	1,011,000.00	1,031,000.00

### (2) 主要债权人

债权人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河南创晟木源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683,000.00	67.56%
湖南木语科技有限公司	248,000.00	24.53%
新野县景源技术服务中心	80,000.00	7.91%
合 计	1,011,000.00	100.00%

## 7、预收账款

### (1) 账面余额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账款	307,800.00	343,427.84
合 计	307,800.00	343,427.84

### (2) 主要债权人

债权人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浚县豫能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75,800.00	89.60%
新乡市静好居健康养老有限公司	32,000.00	10.40%
合 计	307,800.00	100.00%

## 8、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资	106,432.39	336,768.37
工会经费	931.50	608.52



合 计	107,363.89	337,376.89
-----	------------	------------

## 9、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交增值税	58,178.95	45.82
应交所得税	0.00	1,123.48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2,036.26	0.00
教育费附加	872.68	0.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581.79	0.00
待认证进项税额	0.00	-558.61
应交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专用）	-0.01	-0.01
合 计	61,669.67	610.68

## 10、其他应付款

## (1) 账面余额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336.77	6,666.77
合 计	336.77	6,666.77

## (2) 主要债权人

债权人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何晓旭	336.77	100.00%
合 计	336.77	100.00%

## 11、长期借款

## (1) 账面余额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借款	300,406.72	447,639.87
合 计	300,406.72	447,639.87



## (2) 主要债权人

债权人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河南豫德利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128,000.00	42.61%
郑州利星汽车有限公司(车贷)	172,406.72	57.39%
合 计	300,406.72	100.00%

## 12、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金额
本年年初余额	2,719,354.61
本年增加数	621,653.14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621,653.14
本年年末余额	3,341,007.75

## 13、营业收入

项 目	本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5,845,643.74
其他业务收入	
合 计	5,845,643.74

## 14、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金额
主营业务成本	2,567,038.31
其他业务成本	
合 计	2,567,038.31

## 15、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金额
营业税金及附加	19,323.46
合 计	19,323.46



## 16、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销售人员职工薪酬	290,387.14
业务招待费	58,233.00
差旅费	28,793.96
社保费	30,264.22
福利费	10,381.95
汽车费用	67,535.60
通行费	9,754.75
公积金	2,772.00
合 计	498,122.62

## 17、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办公费	166,781.82
水电暖费	10,828.10
差旅费	123,508.86
折旧费	406,034.21
咨询费	2,000.00
社保费	121,650.21
汽车费用	81,565.67
福利费	56,336.69
工资	834,150.34
工会经费	9,484.13
交通费	25.91
物业费	33,660.36



空调费	16,647.82
会议费	52,775.16
宣传费	25,024.76
通行费	8,336.18
教育培训费	8,675.89
招标代理服务费	39,730.89
公积金	27,330.00
房租	15,339.00
合 计	2,039,886.00

**18、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利息费用	30,369.85
手续费	753.13
利息收入	-14,766.47
合 计	16,356.51

**19、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金额
政府补助	7,937.27
增值税加计抵减收益	45.82
合 计	7,983.09

**20、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26,027.00
捐赠支出	30,199.00
税收滞纳金	43.45



合 计	56,269.45
<b>21、所得税费用</b>	
项 目	本期金额
所得税费用	34,977.34
合 计	34,977.34

**八、或有事项的说明**

本公司无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河南创美农林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2025 年 03 月 21 日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MA46421N10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副本)<sub>(1-1)</sub>



名称 河南中豫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蒋新法

经营范围

出资额 壹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18年12月03日

主要经营场所 郑州市金水区红旗路21号4楼410号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司法鉴定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财政投资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服务；破产清算服务；税务服务；财务咨询；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薪酬管理服务；数据处理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数字技术服务；集群注册托管服务；法律咨询服务（不含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的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 年 12 月 16 日

对相符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09962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河南省财政厅

二〇一九年八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河南中豫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蒋新法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郑州市金水区红旗路21号4楼410号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1010176

批准执业文号: 豫财会〔2019〕2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9年08月01日

与原件核对相符



姓名	蒋新法
Sex	男
Date of Birth	1977-09-01
Working unit	河南中豫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Identity card No.	410122197709016512



年度检验合格  
Annual Renewal Record  
与原件核对相符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t this renewal



注册号 110109080001  
N. 110109080001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Beijing Association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7 年 11 月 21 日  
Issue Date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注册证书  
 REGISTERED ACCOUNTANT'S CARD No. 152801197610200955

姓名 常海梅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6年10月20日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河南中豫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与原件核对相符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41010176000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发证日期：2023年9月21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年检历史查询

#### 年检凭证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蒋新法**

会员编号 110100080001

最后年检时间

**2025年04月**

年检结果

**通过**

#### 历年记录

**2024年**

2024-05-23

通过

**2023年**

2023-05-15

通过

**2022年**

2022-05-20

通过



### 年检历史查询

## 年检凭证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常海博**

会员编号 410101760002

最后年检时间  
**2025年04月**

年检结果  
**通过**

#### 历年记录

**2024年**

通过

2024-05-23

## 2. 财务会计制度

### 第一章 出纳管理制度

#### 一、库存现金管理

1. 出纳现金须日清月结、每天盘点，做到账实核对，每月会计参与的不定期盘点及月末盘点不少于两次，并且出具《现金盘点表》；

2. 超过库存限额的现金（2000元）应及时存入银行；

3. 携带现金或支票往返银行办理业务需乘公司车辆或打车；

4. 出纳保险柜中，禁止存放任何私人财物，避免公私混淆，不得私设“小金库”，取得的货币资金必须及时入账，不得账外设账，严禁收款不入账；不准挪用现金，不准白条抵库，不准坐支现金，不准保存账外公款，严禁未经授权的部门或人员办理资金业务或直接接触资金；

#### 二、记账管理

1. 出纳每日完成收付款业务后，及时登记现金和银行存款日记账（手工账或电子账）；

2. 根据审核后盖有“现金/银行收讫”、“现金/银行付讫”的现金/银行收款凭证、现金/银行付款凭证，逐日逐笔顺序登记；

3. 记账内容必须与会计凭证一致，每一笔账都要记明记账凭证的日期、编号、摘要、金额和对应科目等；经济业务的摘要以能够清楚表述业务内容为度；

4. 应逐笔分行记录，不得将收款凭证或付款凭证合并登记，也不得将收款付款相抵后以差额登记；

5. 每笔业务登记后均须结出账面余额，并登记每日收入和支出的合计数；

### 第二章 费用报销流程

#### 一、取得发票要求

1. 收取的各类非定额发票，必须字迹清楚，不得涂改，项目填写齐全，各项目内容准确无误，否则一律退还给开票方，不得作为结算、抵扣凭证；

2. 收取的各类发票应加盖发票专用章，且发票专用章应清晰可见，同时印章的公司名称及税号须与发票抬头处写有开票公司信息的公司名称及税号一致；

3. 收取的各类发票，应根据发票上的批注进行网上或其他方式的验真；

4. 取得各类非定额发票时，发票抬头的公司名称必须完整且与所在公司保持一致，所取得发票种类及开具内容必须与业务内容保持一致；

## 二、费用报销单的填列

1. 报销的项目类型需与后附发票保持一致；

2. 报销人、领款人、复核人、领导确认等需签字齐全方可报销；

3. 发票项目为一批的需附发票清单；

4. 当月费用需当月报销，尤其不可出现费用报销跨年现象（12月21日后发生业务不在此范围内）；

## 三、费用的分类

1. 管理费用：包括不限于管理员工资、办公费、车辆费用、电话网络通讯费、差旅费、业务招待费、交通费等；

2. 销售费用：包括不限于销售（前勤）员工资、与销售相关的其他费用。

3. 财务费用：银行收取的各项费用，包括账户维护费，电汇手续费，支票费用，利息费用等。

## 四、费用报销流程

1. 各项费用发生前需填报费用申请单（OA形式或纸质单据均可，需终审领导签字同意方可发生该项费用）；

2. 费用发生完成后，需凭领导签字的费用申请单（或OA），费用报销单，正规发票

履行报销手续，由会计审核，领导签字确认，出纳复核无误后报销（如网银支付报销单后需付网银支付回单）。

#### 五、差旅费审核要点

1. 差旅费申请单的出差往返日期与机票或火车票往返日期是否一致，机票或火车票的出差人与申请人是否为同一人。

2. 住宿费发票日期及天数是否与机票或火车票相符，住宿费及餐费发票是否为出差当地发票。

3. 如在出差地发生业务招待费需单独提报，不可与差旅费一起提报。

#### 六、业务招待费审核要点

1. 费用报销单需列明招待时间、地点及相关人员；

2. 发票为定额发票且报销金额为整数（如伍佰元整），需提供相应水单。

#### 七、借支或备用金的管理

1. 如因业务需要需借支，填报借支单，经终审领导签字同意，给予借支。

2. 相应费用业务完成后一周内，履行报销手续，归还借支。

3. 如借支三个月后仍未归还或履行报销手续，则从当事人工资中扣减借支金额，当月工资不足部分，下月继续扣减。如该员工离职，则扣减直属领导工资。

4. 部门的经常性、常规性业务支出可申请备用金。备用金申请单需终审领导签字同意。

5. 财务部出纳需每月对部门备用金进行盘点，盘点表签字确认无误后归档留存。

6. 每季末需归还备用金，下季初重新走备用金申请流程。

### 第三章 税、票管理制度

#### 一、发票管理

1. 发票领购、保管

- a) 领购发票时，必须由发票管理员向税务机关办理发票领购。
  - b) 增值税专用发票和普通发票必须按规定存放到财务人员专用文件柜中。
  - c) 需开具时必须将已开具好的发票妥善保管，未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和普通发票及时放到财务人员专用文件柜中。
  - d) 对于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和普通发票存根及作废的，月末必须按规定装订成册，并按增值税专用发票和普通发票存放时限存放，确保完整无损。
  - e) 严禁将公司领购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和普通发票向他人提供使用。
  - f) 发票管理员必须按规定及时到税务机关办理发票核销手续。
  - g) 发票管理员因工作变动或调离必须按税法和企业管理制度规定办理移交手续。
2. 按增值税专用发票和普通发票的开具范围，开具发票。

公司销售货物，应税劳务，根据增值税细则规定，应当征收增值税的应税劳务，必须向购买方开具专用发票。向小规模纳税人销售应税项目，应开具普通发票，未经税务机关批准，不开具专用发票。

3. 专用发票按以下要求开具

- a) 字迹清楚；
- b) 项目填写齐全；
- c) 票物相符，票面金额与实际收取的金额相符；
- d) 各项目内容准确无误；
- e) 发票联和抵扣联加盖财务专用章或发票专用章；
- f) 按照规定的时限开具专用发票；
- g) 不得开具票样与国家税务总局统一制定的票样不相符合的专用发票。

4. 严格按照公司规定时限开具专用发票，不提前或滞后。

5. 销售货物并向购买方开具专用发票后，如发生退货或销售折让，应视不同情况分

别按以下规定办理：

a) 购买方在未付货款并且未做账务处理的情况下，须将原发票联和税款抵扣联退还公司。将该发票各联次注明“作废”字样，作废该份增值税专用发票。

b) 在购买方已付款，或者货款未付但已作账务处理发票联及抵扣联无法退还的情况下，购买方必须取得当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的进货退出或索取折让证明单送交公司，作为公司开具负数发票的依据。

c) 公司取得的进货退出或索取折让证明单要装订成册，并依照有关规定进行保管。

6. 增值税进项税抵扣联按期装订成册。

7. 不丢失、损（撕）毁发票，不得擅自销毁专用发票的基本联次。

8. 对不符合规定的专用发票，不得抵扣进项税额。

9. 丢失专用发票，必须按规定程序及时向当地税务机关、公安机关报告。

10. 不代开、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

## 二、采购或报销应取得有效发票

1. 各公司采购各种商品(含库存商品、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低值易耗品及办公用品等)，以及报销各种费用均应依法取得有效发票。

2. 向广告公司支付的广告费应取得广告业发票，其他任何发票均不应作为报销依据。

3. 向运输企业支付运输费应取得相应的增值税发票。

a) 采购库存商品应取得13%增值税专用发票。

b) 购买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应取得13%增值税专用发票。

c) 向印刷公司支付的印刷费若 $\geq 2000$ 元，购买办公用品金额若 $\geq 2000$ 元，均应依法取得增值税专用发票。

d) 上述业务若因特殊原因无法取得规定的发票，应由财务负责人及公司负责人批准后方能以其他普通发票作为付款(或报销)依据。

e) 取得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必须合法、有效，不得收取过期发票或无效发票。

f) 取得的所有增值税涉税发票(含增值税专用发票、运输发票等)必须在发票有效期内交给税务人员扫描认证。

g) 移交或接收增值税涉税发票时应如实填写《增值税涉税发票交接表》，由交接双方签字确认。

h) 税务人员当月收到的所有增值税涉税发票应在当月扫描、认证完毕，不应遗漏或丢失。

i) 财务人员进行账务处理时，选用的会计科目及记录的凭证摘要应与取得的发票开票内容保持一致。

### 三、纳税申报

1. 每月计提所有税款都应填写税金计算表，该计算表应打印并由财务负责人签字后作为税金计提凭证的附件。

2. 公司应按主管税务机关的要求及时申报所有纳税报表并及时缴纳税款。

### 四、税务档案管理

1. 将各主管税务机关名称及具体管辖的所有局(处或科、室)负责人名称、职务、主管业务及联系方式等进行书面登记。

2. 将各年度所有法定纳税申报表及内部税务管理报表按月装订成册，并规范制作文件封面，妥善存档保管。

3. 将各年度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审核报告、财产损失审核报告及其他有关税务审核报告规范装订成册，妥善保管。

4. 将税务机关出具的各种批复、检查处理决定等文件装订成册，并规范制作文件封

面，妥善存档保管。

5. 建立《税务档案保管清册》，对所有税务证件、申报软件(含软件及IP地址)、储存盘、纳税申报表、审计报告、税务批复、税法文件等详细记录在保管清册中。

6. 若税务人员离职，应规范办理税务档案移交手续，填写移交清单，移交清楚后方可办理其他离职手续。

供应商名称（公章）：河南创美农林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2月25日

#### **（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我公司承诺，在参加西峡县林业局西峡县2025年度森林河南国土绿化项目森林抚育工程项目作业设计（项目名称）磋商采购活动中，我公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我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河南创美农林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 2 月 25 日

## （五）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格式）

### 声明函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代表河南创美农林生态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全称）  
向本项目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郑重声明如下：

我公司近三年来的经营活动中，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 停业、  
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章）：河南创美农林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6年2月25日